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1樓

聯 絡 人：葉佳香

電 話：02-25553000#2209

電子郵件：A3631@tpech.gov.tw

234017

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337號2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醫工字第 111300636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開招標公告_1份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110至111年度松德院區兒心門診、第三講堂及翠明樓整修工程」業已上網公告招標，並將於111年1月13日上午11時截止收件，同日下午2時於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S302開標室辦理開標，請轉知貴會會員踴躍參與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、新北市營造業職業工會、基隆市營造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營造業職業工會、新竹市營造業職業工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 黃勝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1/04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陳建宏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36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teri@mail.tai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01115C0132
	標案名稱	110至111年度松德院區兒心門診、第三講堂及翠明樓整修工程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79 - 其他裝修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是，本案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 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金額新臺幣1,321,646元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14.1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		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
		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A)：否

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
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3,777,423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13,777,423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1/01/04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	是
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								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								
是否屬統包	否								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								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								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								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								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							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							
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<p>是</p> <table data-bbox="478 1568 957 1814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/table> <p>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</p> <p>投標須知下載</p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	20元	文件代收費	0元	總計	20元
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
系統使用費	20元								
文件代收費	0元								
總計	20元						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								

	截止投標	111/01/13 11:00
	開標時間	111/01/13 14:00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2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68萬元整(押標金抬頭詳投標須知第24點) 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電子押標金有效期：111/05/13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，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，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或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開工日起150日曆天(詳契約主文第7條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
	廠商資格摘要	E101011丙等(含以上)綜合營造業、E801060室內裝修業。(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 ※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： http://web.pcc.gov.tw/ 投標。 ※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 [公告固定費用]：新台幣13,777,423元整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(及地址、承辦人、電話)：臺北市立聯合醫院(臺北市鄭州路145號；承辦人員：葉佳香；電話：25553000#2209)。

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
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
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1年1月6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1年1月7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
 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1年5月13日。
 ※本案為最有利標決標，採固定價格給付，服務建議書所列報價如超過該固定價格者為不合格標，不得為決標對象。
 ※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（投標封套）外，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
 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
 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，無變更招標文件，投標廠商仍可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下載之招標文件及領標憑據投標，惟請配合本次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，自行修正已下載「投標封套」之「截止收件時間」與「開標時間」。
 ※本案係第2次以後招標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得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
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

否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

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聯合採購發包中心)

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
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
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
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
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